

证券代码：873453

证券简称：家盛控股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青岛家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促进公司资金高效利用，增加投资收益，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投资，以获取额外的资金收益，提高公司现金资产的收益。

（二）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资金拟在不超过人民币伍佰万元的额度内，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三）委托理财方式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预计单笔购买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0.00(含 5,000,000.00)元，同时在授权期限内任意时点持有的未到期投资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0.00元。

（四）委托理财期限

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

（五）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理财产品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为防范风险，公司会安排财务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运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理财产品投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五、 备查文件

《青岛家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青岛家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6 日